

电瓶车电梯内爆燃

5 人被火光吞没

律师：车主若曾改装将涉罪



监控显示 电梯门关闭后
电瓶车开始冒出浓烟 随后发生自燃

5月10日晚,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一小区电梯内发生电瓶车起火事故,造成5人受伤,其中包括一名婴儿。受伤婴儿父亲11日中午称,医生告诉他,孩子生命体征目前已经趋于平稳,但仍需观察一段时间。同日,成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名工作人员回应称,对于电瓶车起火原因,是否涉嫌质量及改装等问题,该局已经介入调查。

婴儿伤势严重,尚未脱离危险

电梯内的监控视频显示,5月10日19时34分,在一个运行中的电梯内,乘坐有3名男子和1名女子,该名女子怀抱婴儿。其中一男子扶着电瓶车。电梯门关闭后不久,电瓶车突然冒出浓烟,随后发生爆燃。

另有视频显示,前述女子坐在小区花坛边缘,部分衣物被烧坏,她和怀中的婴儿身上均有烧伤。婴儿伤势看起来较为严重,有围观者试图拿纸轻拭婴儿脸部,被其他人制止。

5月11日凌晨,成华区应急管理局通报称,10日19时35分许,朱家岭一路8号丛树家园小区9栋1单



监控显示 电梯门关闭后
电瓶车开始冒出浓烟 随后发生自燃

元1号电梯内发生电瓶车燃烧火情,龙潭政府专职队出动2车10人前往处置,19时50分左右火情被扑灭。据调查了解,现场电梯内造成5人不同程度受伤,起火原因初步认定为电瓶车着火引发,区公安分局、区消防救援大队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龙潭街道办一名负责应急管理的工作人员5月11日上午回应称,目前几名伤者中,5个月大的婴儿伤势最为严重,已被转送到华西医院救治,尚未脱离危险,“街道办和社区工作人员一直在跟进”。事发时怀抱婴儿的女士为孩子奶奶,烧

伤也颇为严重。其他三名伤者则属于表皮灼伤,目前也在接受治疗。

受伤婴儿父亲5月11日中午称,医生告诉他,孩子生命体征目前已经趋于平稳,但仍需观察一段时间,不排除会出现发烧等并发症。他的母亲烧伤面积达75%,目前正在接受手术。医药费方面,他自己付了一两万元外,社区也有垫付。

丛树家园小区一名业主称,该小区属于拆迁安置房,“去年底刚刚交房”,目前很多住房尚在装修中,因此物业管理“没有那么严格”,常有业主或租客推电瓶车“上楼”的情况。

小区:此前已要求电瓶车不进电梯

一位住户告诉记者,小区物管平时张贴了告示,要求电瓶车不进电梯,停放在指定停车点,也制止过让电瓶车进电梯的人,但仍然有住户照旧。“这种不自觉的行为,会害人害己!真的要杜绝

电瓶车上楼!”

丛树家园物业管理部经理廖智接受记者采访称,小区物管此前已通过海报、告知书、当面劝阻等多种方式禁止业主将电瓶车推入电梯。待事件妥善处

理后,小区将安装电瓶车进入电梯报警装置,杜绝电瓶车进入单元。

目前,事发单元的未起火的2部电梯仍能正常运行,起火电梯处于封闭状态。

律师:车主如改装则涉嫌犯罪

记者注意到,涉事电瓶车照片显示,该车轮明显宽于普通车辆,疑似改装。5月11日上午,成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名工作人员介绍,对于此次引发事故的电瓶车是否存在质量或改装问题,该局已经安排了专门人员进行调查,“上午开了会,调查刚刚开始,还没有结论。”

律师丁金坤认为,本事件应首先在刑法上确定是意外事件还是过失犯罪。如果是正常使用的电瓶车,使用者一般预见不到电瓶车会在电梯起大火,可视为意外事件。如果是改装过的,事先可预测到危险的,则涉嫌过失以危险方法

危害公共安全罪。而在民法上,该事件属于民事侵权,电瓶车使用者承担全部赔偿责任。

此外,根据《民法典》第1198条“宾馆、商场、银行、车站、机场、体育场馆、娱乐场所等经营场所、公共场所的经营者、管理者或者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,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,造成他人损害的,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因第三人的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,由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;经营者、管理者或者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的,承担相应的补充责任。经营者、管理者或者组织者承担补充责任后,可以向第三人追偿”。物业公司对业主有安

全保障义务,疏于对电瓶车的管理,与造成事故有因果关系,须在一定比例范围内承担补充赔偿责任。

律师周铭则认为,电瓶车主应承担主要责任,理由是其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的过错,造成人员或财产损失,应承担主要损害赔偿责任;物业应承担次要责任,原因在于管理疏忽。此外,如果物业采取过相关措施,如制止过车主,车主屡教不改,或刊登过类似禁止电瓶车进楼公告,可以相应减少一些责任,而车主则可能涉嫌过失致人伤害的相关罪名,具体由公安机关确定。(澎湃)

延伸阅读

不是第一次发生

2020年8月8日晚上11点半,广西南宁某小区,一名女子骑着电动车进了电梯,电梯门刚刚关上,突然车尾下面开始冒烟,之后火着了起来,从电动自行车开始冒烟,到整个电梯厢被浓烟包裹,前后仅用了4秒。

该女子最终将车辆拉出至6楼走廊。万幸的是走廊上的喷淋灭火装置迅速启动,物业人员也迅速赶来将火控制并报警,该起火灾并未造成人员伤亡。

电动车起火有多可怕?央视曾做过实验,仅需3分钟可以烧到上千度。据统计,电动车起火后30

秒,产生的毒烟就将造成致命伤害。

因为存在极大安全隐患,电动车推上楼充电的行为,已经被立法禁止。为了防范这类行为,无锡一些小区已开始试点电动车禁入楼宇系统——在居民推着电动车进入电梯轿厢时,智能摄像头可主动识别电动车的形状,系统会在提醒后台监控人员的同时,第一时间发出指令,阻止电梯门关闭,安装在电梯内的显示屏会提醒“请把电动车移出电梯”。

你们小区有人推着电瓶车上电梯吗?

西藏冬虫夏草38元/克

20年老店: 82759166

无锡市中山路218号万达广场(原锦江大酒店)一楼大堂

寻亲公告

2021年5月7日,华庄派出所高速公路发现一男子。35岁左右,身高1米80左右,上身穿灰色上衣,下身穿深灰色裤子,脚穿拖鞋。该人无法说清个人情况,无法联系家属。请家属或知情者速与无锡市救助管理站或华庄派出所联系。

联系电话:0510-82350104、0510-85601731

寻亲公告

2021年4月29日,车站地区派出所火车站发现一男子。35岁左右,身高1米70左右,上身穿灰色上衣,下身穿灰色裤子。该人无法说清个人情况,无法联系家属。请家属或知情者速与无锡市救助管理站或车站地区派出所联系。

联系电话:0510-82350104、0510-82307989

鲜虫草到店立减10元/根

苏和堂南禅寺店(解放南路701号)朝阳公交停车场南侧 400-102-0026

房屋招租

无锡市北创科技园有限公司位于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,现有10楼整层对外出租,总面积3715.8平方米,现状:墙面地面毛坏,顶部已安装空调,无吊顶。出租价格:1.6元/平方米/天,租金按季度收取,房屋保证金两个月,租期期限:24个月起。房屋用途:科研办公。联系人:钱宇峰 联系电话:82600211

无锡市北创科技园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0日

- 遗失 苏BQ6273 道路运输证 锡320206004657 作废
- 遗失 无锡良马运输有限公司 苏B65972 道路运输证 锡320206004298, 声明作废
- 遗失 孟依然出生医学证明编号 R.320545443, 作废
- 童火球遗失无锡市铭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章一枚, 声明作废
- 失江苏吉鼎运输有限公司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(副本): 苏交运管许可锡字320206306921号, 作废
- 遗失道路运输证正本: 苏B7529 挂锡 06321618、苏B79670 锡320206003082 作废
- 遗失梁溪区英明饺子馆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, 许可证编号: JY23202130075046, 正本编号: 320213000201708080083, 副本编号: 320213000201708080084 作废

广告热线 82767591 82767682